

证券代码：603978

证券简称：深圳新星

公告编号：2025-102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11 月 7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11 月 7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书面问询核实，截至目前，除了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外，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均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连续两个交易日（2025 年 11 月 6 日、11 月 7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股价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8 日